

語源與翻譯

劉 殿 爵

意大利人有一句諺語 “Traduttori, traditori,” 譯成英文是 “translators, traitors,” 翻成漢語的人則大抵把它翻作「翻譯者就是反叛者」。這如果是一句平常的話，這樣的翻譯也就可以對付過去。不過這句話既然是說翻譯的，譯起來就不能不認真一點。要是我們隨便翻一下英漢詞典，這翻譯似乎沒有甚麼問題。

三聯書店1975年的《新英漢詞典》“Traitor”條下云：

叛徒；賣國賊。

商務印書館1984年的《英華大辭典》則云：

賣國賊；叛徒。

兩書譯語相同，只是先後次序不同而已。

雖然「翻譯者就是反叛者」這譯文有詞典作根據，但看起來總覺得意義與原文未盡相符。這主要是因為 traitor 純粹是貶詞：一個 traitor 絕不會有可取之處。反叛者則不然。反叛就是造反，造反有時也可以稱作起義、革命。我們還可以說年輕人應該有一點反叛精神，這就不一定是貶詞了。

為甚麼 traitor 和反叛者意義上有出入呢？要回答這個問題，我們最好查一下這個詞的語源。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Current English (1976) “traitor”條下云：

one who is false to his allegiance or acts disloyally

(to country, king, cause, religion, principles, himself, etc.)...

[...f(rom) L(atin) traditor-oris (tradere)]

關於 tradere, “Tradition”條下云：

[...tradere (tra = trans -, dare give) hand on]

Traitor (意大利文的 traditore 語源相同)是從拉丁文 tradere 來的。Tradere 的意義是「交出來」、「交過去」，這是因為 tradere 是由 trans (橫過)和 dare (give, 交出)結合而成的。這個字雖然在引申時發展成 false (無信義的，不忠的)的意義，但在語源上與「反叛」無關。

在英語中有兩個和 traitor 同源的字，值得考察一下。一個是 treason，一個是 betray。

Treason 一詞，*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的解釋是：

(high) treason, violation by subject of allegiance to sovereign or to chief authority of state.

從這定義我們可以看見 treason 雖然和 traitor 同源但應用範圍較為狹窄，只限於對君上或國家的不忠，而 traitor 的用法則無此限制，可以就不忠於君上或國家而言，也

可以就原則，甚至對自己而言。因此在字典裏可以用「叛國罪」作為 treason 的漢語對譯，而不可以用「賣國賊」作為 traitor 的對譯。

Betray 一詞，*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的解釋是：

give up treacherously (person or thing to enemy)

Betray 和 treason 雖然同源，但 betray 一詞更能保存 tradere 的原意，指的是把人或物交出來給敵人。猶大把耶穌交給敵人是 betrayal 的一個典型例子。還有一點，betray 等於是 traitor 的動詞。

總結以上的討論，traitor 是來自拉丁文的 tradere。原意是把人或物交出來給敵人，引申成為不忠的意思。在中國人眼中，不忠和背叛、反叛相去不遠；但作為 traitor 的對譯，反叛者似乎不大恰當。而在“Traduttori, traditori”這一句話的翻譯中，尤其不恰當。勉強要翻，大概只能用「翻譯就是不忠於原作」之類的譯法。從這一個例子可以看出翻譯如果漠視原文的語源，常常會差之毫釐，謬以千里。

第二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在廣州舉行

第二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於1987年7月30日至8月2日在廣州市燕嶺大廈舉行。這一屆研討會由廣東省中國語言學會和暨南大學方言研究室聯合主辦。會議收到有關粵方言的學術論文近五十篇，有三十多位學者分別在大會和分會上宣讀論文。在大會上宣讀的論文包括高華年《粵方言研究中的幾個問題》、詹伯慧《珠江三角洲方言概述》、李新魁《編寫廣州方言志的一些問題》、黃家敦《廣州話的v》、鄒嘉彥、廖國輝等《從新聞廣播探討粵語、普通話的語言異同》等。在兩個分會上宣讀的論文涉及的題材很廣泛，有關於粵方言的綜合性研究和理論性探討，有對粵方言在社會生活中作用的分析，有各地粵方言語音、詞匯、語法特點的描寫，還有對粵方言規範化問題和正音問題的討論。研討會中特別引人注目並展開爭論的是李敬忠（廣東民族學院）提出的《粵語是漢語族羣中的獨立語言》一文。作者引用了許多南方少數民族語言的材料，特別是僮侬語的材料，論證了現代粵語不是漢語方言。這一新鮮論點引起了與會學者極大的興趣，大家認為這是粵語研究中大膽的突破，很值得深入探討。會議還有學者提出廣州話的聲調應是十一個而不是傳統認為的九個，這也引起了大家的爭論。

有海外學者未能親臨宣讀論文的，也寄來了「提要」在會上發表，如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何大安的《送氣分調及相關問題》一文，就具函委託與會學者代為宣讀。

在會議閉幕式上，本屆研討會召集人詹伯慧教授向與會學者宣佈：第三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定於1991年夏天在澳門舉行。（白韋）